

证券代码：688403
转债代码：118049

证券简称：汇成股份
转债简称：汇成转债

公告编号：2025-020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4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安徽省合肥市新站高新区合肥综合保税区内项王路8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书面通知已提前3天于2025年4月26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郑瑞俊先生召集和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遵循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基本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了《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实施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坚定发展信心、建立共享机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完善激励体系，有利于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6票，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郑瑞俊先生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和《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确保员工持股计划的有效落实，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定了《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制定、管理、变更、终止以及相关权利和义务进行了较为完善的规定。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6票，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郑瑞俊先生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 2、授权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3、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的过户、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 4、授权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作出解释；
- 5、授权董事会变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及确定标准；
- 6、授权董事会签署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合同及相关协议文件；
- 7、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调整，授权董事会根据调整情况对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进行相应修改和完善；
- 8、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6 票，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郑瑞俊先生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以及《公司章程(2025年4月修订)》。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推动公司治理制度相关规定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拟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修订生效后《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将更名为《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股东会议事规则(2025年4月)》。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推动公司治理制度相关规定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拟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2025年4月)》。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为推动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落地实施，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请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5 月 9 日。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5）。

特此公告。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